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4月5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1）2017年4月5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4月4日—2017年4月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4月5日9:30—11:30时和13:00—15:00时；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4日15:00至2017年4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7年3月28日（星期二）

6、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3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7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7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或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3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17年4月1日（星期六）9:30—11:30时和14:00—17:00时。

2、登记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接待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如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如有），非股东本人参会的需出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1），信函或传真请在 2017年4月1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为准；来信请寄：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证券事务部，邮编：10004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5419

2、投票简称：浩丰投票

3、投票时间：2017年4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浩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2017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2017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00
议案1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10.00
议案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2.00

(3) 对于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写选举票数。

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对于股东大会中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情况计算如下：

A. 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

B. 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

C. 选举监事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

股东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将选举票投向数个或集中投给任一个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候选人。

(4)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4 日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5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深交所提供服务密码、数字证书两种身份认证方式，分别如下：

(1) 服务密码（免费申领）

①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

②录入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信息并设定服务密码。

③检验通过后，系统提示密码设置成功并分配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号。

④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2) 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浩丰科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栏目，选择“用户密码登录”或“CA 证书

登录”。

(3) 通过身份认证后，进入会议网页，点击“投票表决”栏目。

(4) 填写表决意见，对每一个议案，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填写选举票数。

(5) 完成投票选择后，可预览投票结果(此时可修改)，确认投票后点击“发送投票结果”按钮，完成网络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如适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志炯、宁玉卓

联系电话：010-82001150

联系传真：010-88878800-5678

通讯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号：100043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4 日

附件1: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议案1	《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2	《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3	《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4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5	《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6	《关于公司2017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7	《关于公司2017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1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议案12	《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委托人姓名（名称）：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